

江西理工大学工会文件

理工工字〔2021〕6号

关于申请 2020 年度教职工爱心基金 补助的通知

各分工会：

为提高我校教职工互助保障和自我保障能力，倡导教职工互助友爱精神，促进和谐校园建设，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党史学习教育落实到“我为群众办实事”上，根据爱心基金办公室工作安排，计划于 2021 年 10、11 月开展爱心基金 2020 年度的补助申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程序

1. 申请时间：2021 年 10 月 9 日—10 月 18 日

2. 申请对象：符合《爱心基金管理办法》中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会员。

3. 补助范围：

(1) 教职工爱心基金会员患病，且个人住院和医保认定慢性病门诊自付医保目录内费用部分在本交费年度累计达到 5000 元以上（不含 5000 元），同一病种可一次或多次申请互助金补助（一年只能申

请一次，第二年同一种病达到本年度申请标准的可继续申报)；

(2) 本年度因重大突发意外事故造成家庭财产严重损失（不可抗拒大面积自然灾害情况除外），损失金额在 15000 元以上，导致家庭生活困难的会员；

(3)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患大病，会员出资金额在 15000 元以上，导致家庭生活困难的会员。

4. 申请材料： 申请人填写《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表》(OA“流程”→“生活服务”→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审批流程) 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纸质）

材料要求：

(1) 符合“补助范围 1”规定的会员，本人需提供本缴费年度所患疾病诊断证明、出院小结、结算清单及由所属医保中心提供的个人医药费支出说明（原件或复印件盖公章），未提供材料者视为放弃爱心基金的补助。

(2) 符合“补助范围 2”规定的会员，需提供损失物品价值清单等。

(3) 符合“补助范围 3”规定的会员，需提供所治疗医院出具的疾病诊断证明、医疗票据、出院小结、结算清单等（原件）。

二、补助标准

1. 符合“补助范围 1”规定的会员，费用补助比例采用超额累进计算（即分段进行计算）的方法，具体补助标准如下：

(1) 超过 5000 元至 1 万元（含 1 万元）之间的部分，补助

比例为 30%;

(2) 超过 1 万元至 2 万元 (含 2 万元) 之间的部分, 补助比例为 40%;

(3) 超过 2 万元至 3 万元 (含 3 万元) 的部分, 补助比例为 50%;

(4) 超过 3 万元至 4 万元 (含 4 万元) 的部分, 补助比例为 60%;

(5) 超过 4 万元至 5 万元 (含 5 万元) 的部分, 补助比例为 70%;

(6) 超过 5 万元以上部分, 补助比例为 80%;

(7) 以上各分段计算的补助金额累计每年最多不超过 6 万元。

2. 对符合“补助范围 2、3”规定的会员, 补助金额一般不超过 5000 元, 特殊情况最高不超过 15000 元, 具体由教职工爱心基金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3. 其他特殊情况, 按“一人一案”“一事一议”原则, 由教职工爱心基金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三、审批程序

1. 初审阶段: 2021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1 日

申请人填写并提交《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表》将相关证明材料(纸质)交至所属分工会(离退休服务中心)。各分工会(离退休服务中心), 对申请人情况进行初审, 情况属实的, 经分工会主席(离退休服务中心主任)签署意见并盖章。

2. 材料提交阶段：2021 年 10 月 26 日前

(1) 请各分工会（离退休服务中心），将《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汇总表》(纸质)交至教职工爱心基金办公室(校工会 104 室)；《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汇总表》(电子稿)通过 OA 发至校工会刘杨老师邮箱。

(2) 请学校人事处将教职工人员变动名单、校本部 2020 年度教职工医保二次补偿情况统计表,各分工会和离退休服务中心将 2020 年度因家庭重大变故而导致的生活困难教职工名单,纸质稿提供给教职工爱心基金办公室(校工会 104 室),电子稿通过 OA 系统发至校工会刘杨老师邮箱。

3. 审定阶段：2021 年 10 月 27 日—10 月 31 日

由教职工爱心基金办公室，依据相关规定，对申请进行审核后，提出补助方案。教职工爱心基金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对补助方案进行审定。

4. 公示阶段：2021 年 11 月上旬，补助结果在工会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期 7 天。

5. 补助发放：

公示结束后，申请人到教职工爱心基金办公室办理相关手续。

附件：

1. 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汇总表
2. 江西理工大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申请表(OA 流程填写后直接打印)



主题词：申请 2020 年度教职工爱心基金补助 通知

抄 送：党办、校办

江西理工大学工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印发

共印 35 份